

##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3月31日，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安德利”）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2022年3月30日以现场送达和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夏柱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夏柱兵先生、余斌先生、任顺英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增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夏柱兵先生、余斌先生、任顺英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0日收到单独持有公司12.84%股份的控股股东合肥荣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提请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由安德利、宁波睿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宁波正通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提请将《安德利关于向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 三、备查文件

- 1、《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 3、《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